

上证国有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由董事长签字。

基金管理人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企ETF
场内简称	国企ETF
基金代码	610270
交易代码	61027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6月1日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32,064.00份

基金合同的持续期限 不定期

基金存续的场所及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6月1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型指数基金(ETP)，即跟踪上证国有企业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指数基金。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公司基本面等，精选具有代表性的国有企业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国企100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与混合型基金，风险水平高于股票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席成波 张燕

联系电话 021-38934000 0755-33100064

电子邮箱 dcfm@zcb.com.cn yan_zhong@cm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934000-6056 0755-33100064

传真 021-66973400 0755-33106201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址 http://www.zcfm.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2688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与指标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本期实现的收益 -612,016.00 -213,402.49 -1,067,665.00

本期利润 -693,107.37 3,435,109.20 -1,004,260.0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68 0.1966 -0.072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 -10.81% 1.26% -0.90%

3.1.2 期末数据与指标 2010年末 2011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 -0.0116 0.0197 0.009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727,576.72 20,704,770.04 23,001,030.62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可能导致盈亏数列示。

2. 本期利润为反映基金本期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期末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本期实现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之和, 即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绝对值大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绝对值, 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实现部分的绝对值; 否则,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实现部分的绝对值加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减去按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分配比例计提的现金红利后的金额, 为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减去现金红利后的金额。

4. 报告期内持有人数持续超过2000户且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违规情形。

5.2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内容发表意见的声明

5.3 托管人对年度报告内容发表意见的声明

5.4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内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册会计师 陈露 徐 艾曼斯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021200..B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5.5 年度报告

5.6 其他

5.7 年度报告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证国有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证国有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7.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证国有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7.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两个全球著名领先金融品牌强强联合组建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致力于长期与中国企业的共同发展。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基金管理人拟任基金经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银恒生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银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一百多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同时管理着多个私募基金管理计划。

4.2 基金经理的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 《债券类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制度办法, 建立了《新股申购价申报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类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制度办法, 并由监察稽核部组织相关部门严格执行。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指标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 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 《债券类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制度办法, 建立了《新股申购价申报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类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制度办法, 并由监察稽核部组织相关部门严格执行。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 确保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产品在投资决策、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绩效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不得对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 在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3.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证券投资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证券投资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3 经营分析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的专项说明

4.6 管理人对社会经济环境的专项说明

4.7 管理人对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4.8 管理人对关联交易的说明

4.9 报告期内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4.1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4.11 报告期内基金的份额净值

4.12 报告期内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

4.13 报告期内基金的财产清算情况

4.14 报告期内基金的税收情况

4.15 报告期内基金的费用情况

4.16 报告期内基金的关联交易

4.17 报告期内基金的未付收益情况

4.18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19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0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1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2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3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4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5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6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7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8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29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0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1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2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3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4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5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6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7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8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39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0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3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4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5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6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7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8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49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50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51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4.53 报告期内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